

《聊城市茌平区胡屯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批后公示

《聊城市茌平区胡屯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已经聊城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批复文号：聊政复〔2025〕6号），现进行批后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包括全域和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两个空间层次。全域空间层次为胡屯镇人民政府行政管辖范围内茌平区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的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48.54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134.30公顷。

二、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末至2025年，远期末至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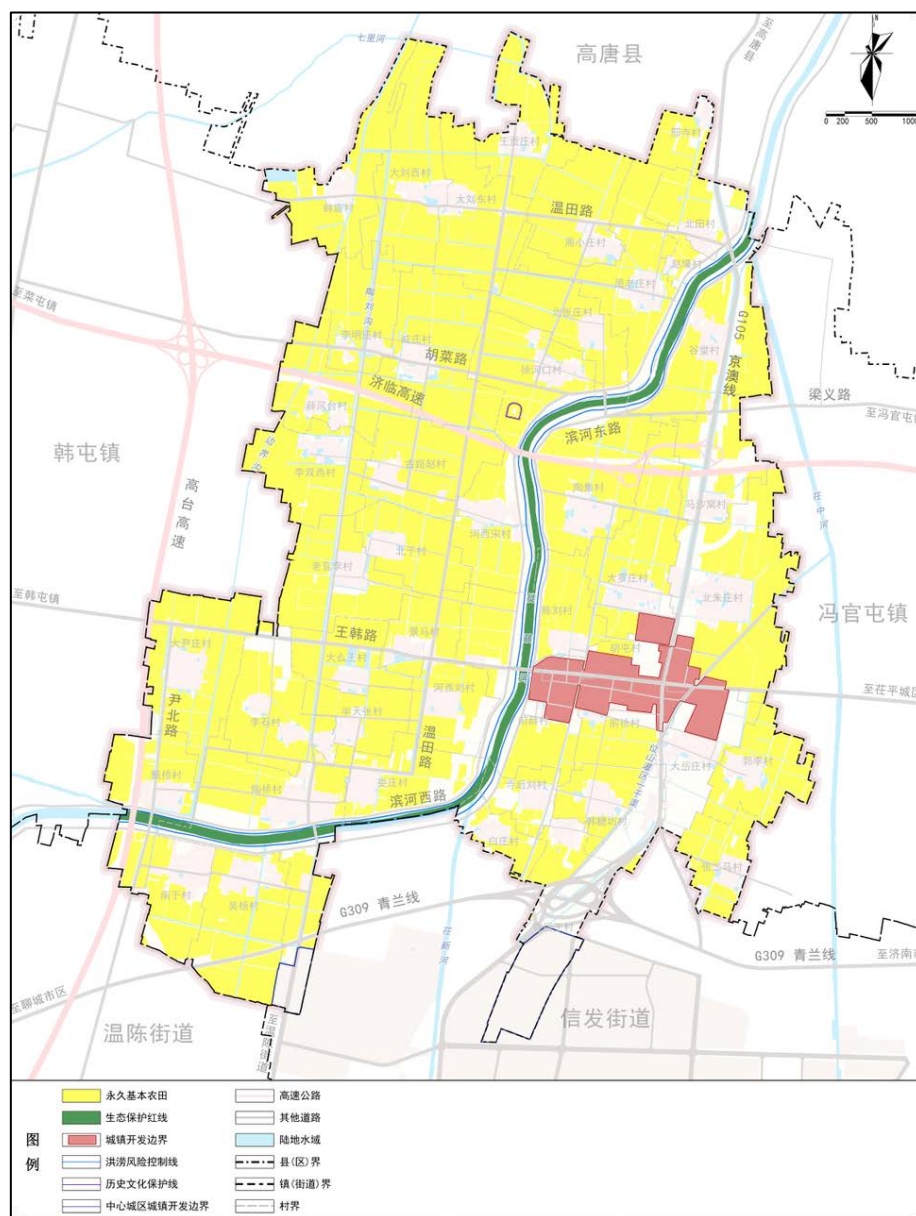
三、总体定位

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和聊城市委、市政府及茌平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落实上位规划发展定位要求，把胡屯镇建设成茌平近郊以铝精深加工、汽车配件、农产品深加工为主导的综合型乡镇。

四、严格落实底线约束

规划到2035年，全域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356.78公顷

(5.04 万亩),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018.20 公顷 (4.53 万亩),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90.12 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134.30 公顷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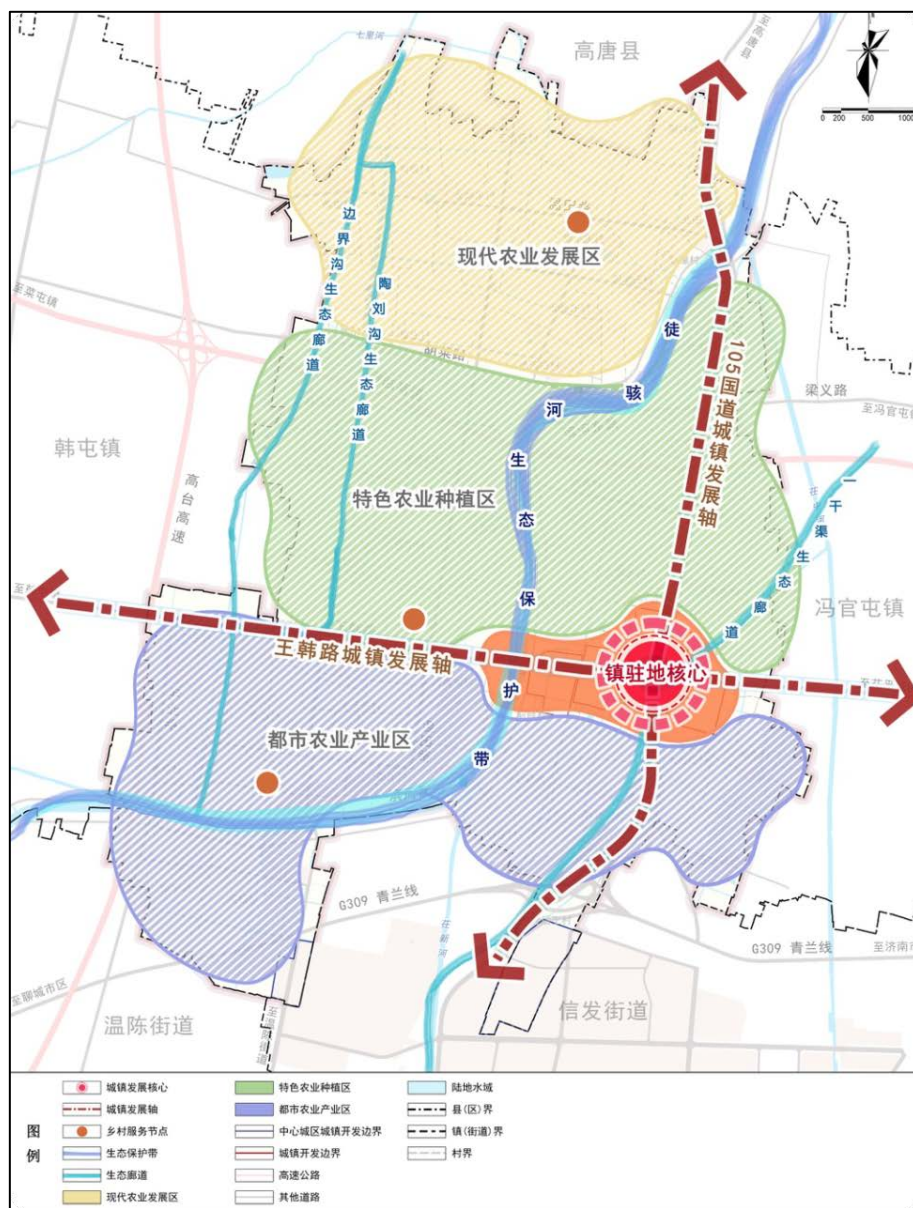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五、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规划全域构建“一心两轴多点、一带三区多廊”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心”是指镇驻地生活服务及产业发展核；“两轴”是指王韩路东西向城镇发展轴和 105 国道南北向城镇发展轴；“多点”是指 3 个新村中心；“一带”是指徒骇河生态保护带；“三区”是指北部现代农业发展区、中部特色农业种植区、南部都市农业产业区；“多廊”是指一干渠、边界沟、陶刘沟等多条生态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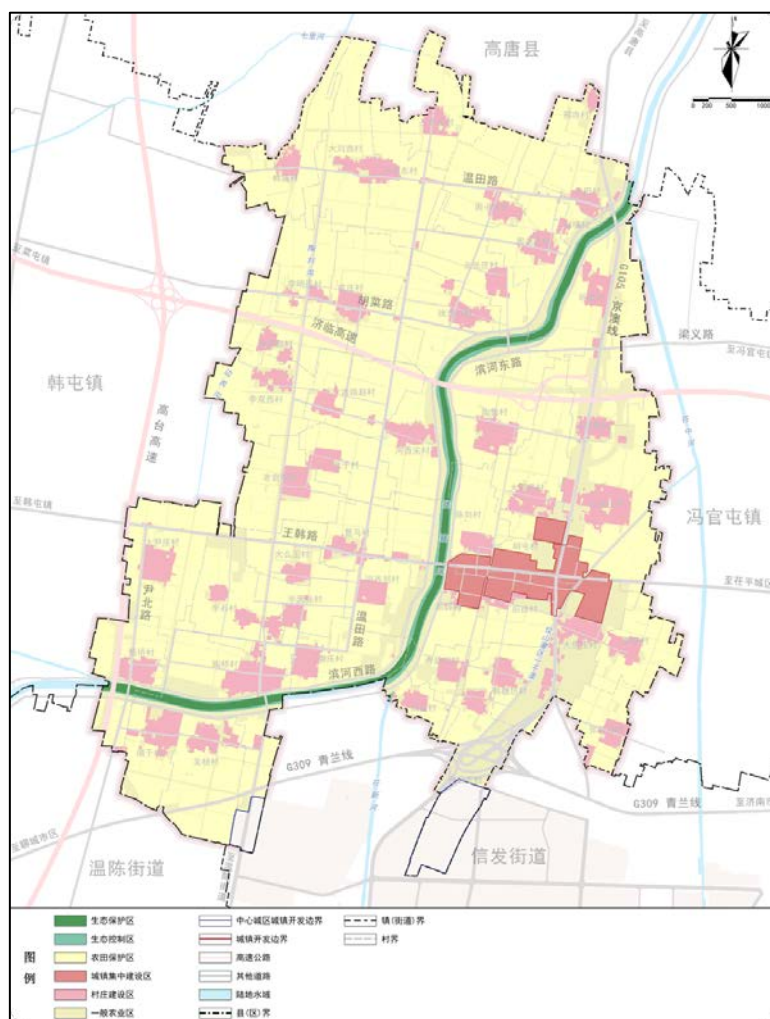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六、落实主体功能区定位

根据《聊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胡屯镇主体功能区类型为省级城市化地区。

七、细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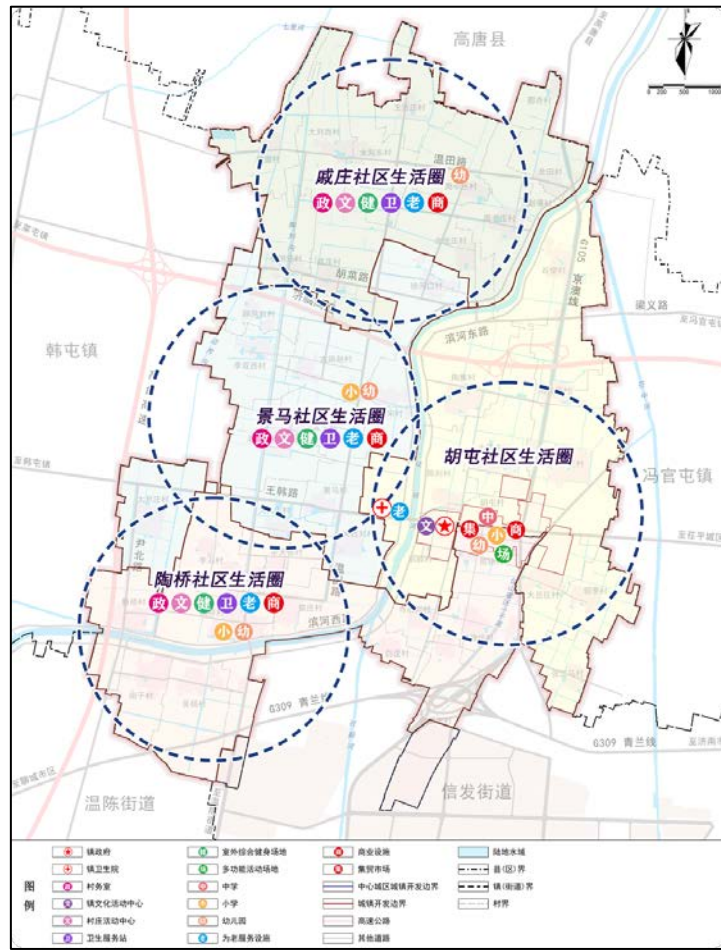
遵循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5个一级分区。将乡村发展区细化为村庄建设区和一般农业区2个二级分区，加强规划分区管控。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八、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水平

规划形成“镇驻地—新村中心—网格村（自然村）”三级公共服务体系，形成多层次、全覆盖、人性化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镇驻地是城镇发展的核心区，应完善各项配套服务设施，形成具有区域带动力的中心。新村中心为社区生活圈服务中心，重点提升村庄人口承载能力和要素集聚水平，辐射带动周边村庄发展。网格村（自然村）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动村庄用地减量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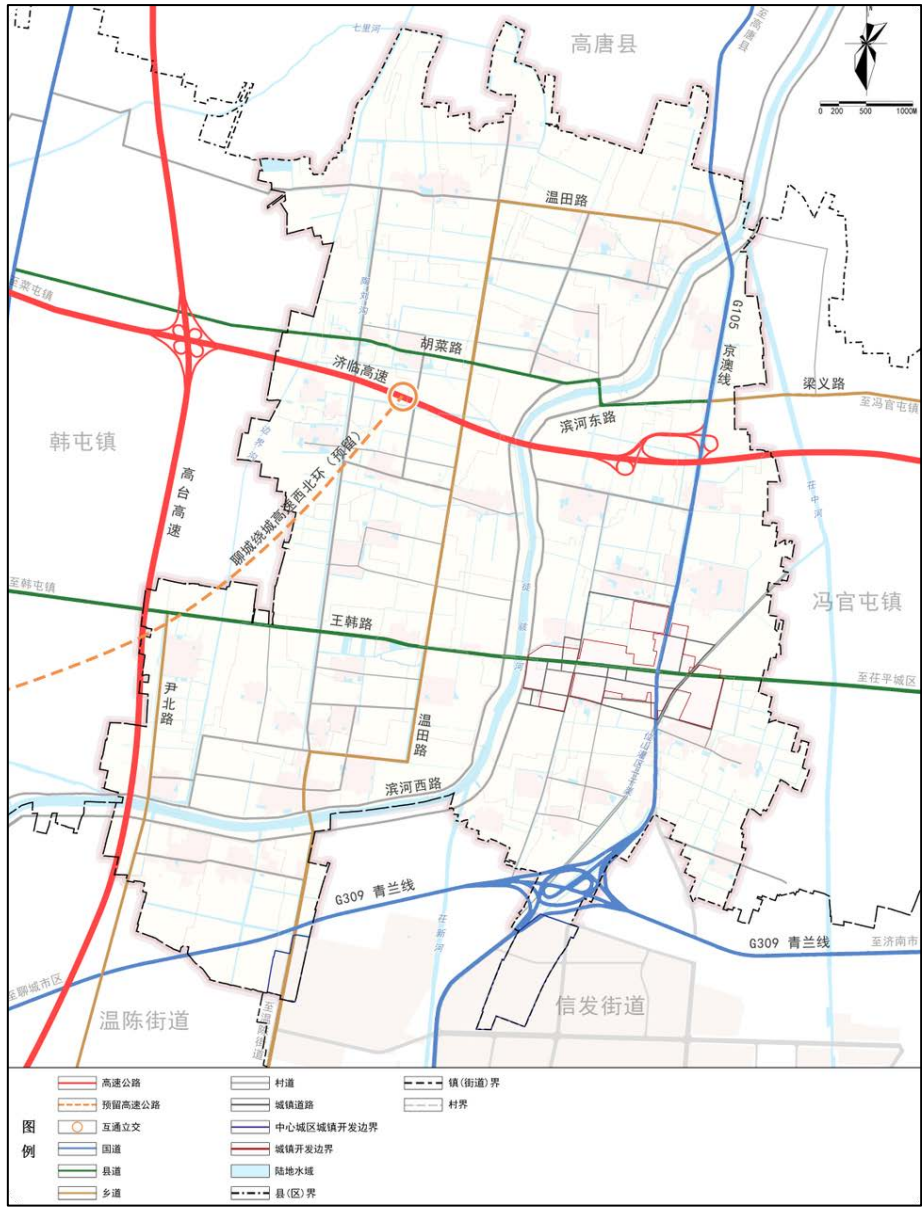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九、完善镇域综合交通系统

借助济南至临清高速公路齐河至临清段、高唐至台前高速公路、G105京澳线高唐前郭庄至茌平寺后王村段、309国道改线等重大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疏导过境交通，优化内部交通，高效便捷衔接区域干线公路网络，加强与茌平区的交通连接，积极主动对接聊城市区，加快融入济南都市圈。

整合梳理镇域交通网络，进一步提升县乡公路通达能力，推进胡菜路、王韩路、温田路和尹北路等县乡道改造工程，提升道路建设标准，构建便捷高效的农村公路骨架；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提升镇域内部道路通行能力，串联村庄生活圈与乡村振兴产业节点，形成多路通达、全域贯通的镇域交通体系。



综合交通规划图